

潮汐集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编者的话

丁励松同志勤于草耕，但他从不愿把自己写的东西汇编成册。编者多次约稿，都被婉拒。直到最后，他才勉为其难地同意编者的要求，挑选了一些他认为“有某种意义”的文章结集出版。

潮起潮落，励松同志在浪潮里拼搏了整整48个春秋。他早年就读清华大学，并从事党的地下活动。北京解放后，随即参加四野南下工作团。1956年奉命脱下军装，作为陶铸同志的秘书，一干就是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始终站在改革开放的前列。他是深圳特区拓荒者之一，从研究特区构想、草拟条例法规到规划市政建设，为特区建设殚精竭虑，倾注全力；接着又协助省府领导抓有关对外开放方面的工作，从调查研究中总结和提炼出的一些见解，为广东扩大开放、深化改革提供了值得探讨的新思路；1988年，参与创办为金融体制改革探路的广东发展银行，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现在，它已成为我国颇具活力且别具一格的商业银行。

励松同志参与起草的多是内部文稿，在工作之

余，也写了一些公开发表的文章。他自谦地说，这些文章既无高深的理论色彩，又无“曲径通幽”的文学情趣，但都实实在在地反映了历史的真实。他在跟随陶铸同志的年月里，除了经常参与写作陶铸同志命题的文章外，还写了一些随感、杂文和散文，可惜多数已经散佚，这里收聚的若干篇，当然难免有点“时代气息”，这或许也可反映历史的真实吧。

潮起潮落，本是永不止息的自然景观，书名《潮汐集》，是耐人寻味的。励松同志是我们多年来的同事和兄长，真正的良师益友。我们祈盼这本书的出版，能从一侧面，反映励松同志思想、工作和奋斗的轨迹。敬请读者诸君、特别是那些熟悉励松同志的朋友们，一起来回眸过去，体察现在，展望未来。

本书编者

1996年12月1日

目 录

特区始创纪事	(1)
经济特区要更上一层楼	(14)
坚定不移地发展特区外向型经济	(18)
特区发展进程中的情况和问题	(24)
成功的试验	(33)
经济特区建设与体制改革	(39)
汕头特区话题三则	(45)
中国经济特区跨世纪发展路向	(52)
广东对外开放的探索与思考	(58)
建立新型的贸工农经济结构	(70)
加快农业现代化的必由之路	(73)
珠江三角洲经济发展与香港 的关系	(81)

粤港结构性经济合作势在必行·····	(99)
粤澳经济合作大有可为·····	(107)
加强粤港金融合作 促进两地经济 发展·····	(110)
不断完善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体制·····	(118)
* *	
革命前辈的光辉形象·····	(129)
做个革命的“有心人”·····	(139)
“比去年好”·····	(143)
“有心”与“无心”·····	(146)
“矮个子里挑高个子”·····	(149)
巧妇的智慧·····	(152)
绿化要和生产相结合·····	(157)
把丰产试验田提到新的阶段·····	(163)
基层干部的榜样·····	(167)
鸭湖夏夜·····	(173)
渡口春秋·····	(178)
活教材·····	(182)

特区始创纪事

题记：写这类文章，自知极不够格。因为在特区的筹划和创办过程中，我只是作为普通一员参与其事的。但是，我对特区怀有深厚的感情。十年过去了，每当我在广东几个特区街头徜徉的时候，那多彩多姿的大厦，鳞次栉比的厂房，络绎不绝的车流，总是催人思绪，不由得想说点什么。在上层领导者的推让下，于是斗胆提笔录下几点或许鲜为人知的往事，以志特区创建十周年。

“经济特区”就这样定下来了

“经济特区”一词，早已为世人所熟悉。但是我敢肯定，知道它最初并非如此称谓的人并不多。至于经济特区的由来，了解的人则更少。

1979年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过后，我随广东省委

一位负责同志到汕头市传达贯彻这次会议精神。对于刚刚经历了十年浩劫的中国，这次三中全会决定事项的意义是震撼性的，在被唤醒的希望与社会经济现实之间，存在着很大的反差，使人产生了一种强烈的紧迫感。汕头曾经是南部沿海享有盛名的港口城市。然而，如今映入眼帘的却是破蔽的街巷，昏暗的夜晚，在待业中挣扎的人群。此情此景，令人感慨系之。党中央改革开放的方针既已确定，能不能从中探索出一条路子，拯救濒临破碎的社会经济？像汕头这样一个对外开放历史悠久、只是因为闭关自守才逐渐式微的港口城市，能不能在再一次对外开放中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问题提出来了，答案很快也有了。我们设想，可以划出一块地方，设置类似海外的出口加工区，吸引外商投资办企业。这个现在看似寻常的思路，在当时无异于头一个“吃螃蟹”。所庆幸的是，竟得到广东省领导层的赞同，一致认为只要中央授权，实行对外开放，广东完全可以发挥毗邻港澳、华侨众多的优势，加快经济发展的步伐。并且提出，不光是在重要侨乡的汕头进行试验，在毗邻港澳的深圳和珠海也可以进行试验。同年4月，在中央召开的一次会议上，广东汇报了这个设想，并获首肯。于是确定，在对外经济活动中授权广东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并在深圳、珠海、汕头试办特区。邓小平同志说：还是办特区好，过去陕甘宁就是特区，中央没有钱，你们自己去搞，杀出一条血路来。7月，党中央、国务院在批转广东的报告中，对上述设想予以正式确认，同意试办“出口特区”。

被指定负责筹划特区的几位同仁，旋即日以继夜地开展
工作，包括特区的模式、目标、任务和地址选择等，都反复

进行了商讨研究。大家的思路可以概括为三点：一是社会主义中国必须冲破闭关自守的桎梏才有出路，要充分利用特区这个窗口，加强与世界各地的经济合作与技术交流；二是特区作为改革开放的产物，不宜照搬国外“出口加工区”的模式，应该从工、农、商等各个经济领域进行综合性试验；三是特区区域范围不妨划得大些，按高标准分期分批进行开发。议论之余，大家不约而同地提出：应该给我们的特区定个更贴切的名称。十多个可供选择的名称提了出来，经过一番筛选，最后提议似可改称为“经济特区”。1980年4月，国务院在广州召开的工作会议上，采纳了这个提议。同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布了《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于是，“经济特区”成了中外辞典中的一个新词汇。它的出现，向全世界表明，中国办的是在经济领域多方面进行改革试验的特区，不是一般的出口加工区；是吸取海外资金、技术、管理经验为社会主义所用的经济特区，不是全盘西化的政治特区。

试办特区的初衷

兴办特区，意味着要同外部世界打交道。但是长期以来，我们生活在闭关锁国之中，对外部世界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知之甚少。打开大门一看，确有“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之感。我们在描绘、设计经济特区的时候，根据中央意图，始终强调两点：一是向海外一切有利于促进经济发展的法令、法规和政策学习，力争使我们的特区为国际社会所认同，在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吸引力；

二是坚持从国情、省情出发，不甘落后，奋发图强，为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作点贡献。基于这两点，曾经在一些重大问题上展开了广泛、深入的讨论。

首要的一个话题是“资为社用”。这一命题，在理论和实践的結合上是否站得住脚？我们查看了不少经典著作和资料，得出这样的结论：在历史进程中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并没有一条绝然的界线，社会主义经济本来是在资本主义经济充分发展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可以而且应该利用资本主义所创造的物质财富来建设和发展自己。列宁著作中有一段风趣盎然的话，他说，“要乐于吸取外国的好东西，苏维埃+普鲁士的铁路管理制度+美国的技术和托拉斯组织+美国的国民教育+……的总和=社会主义”。列宁的话，深刻地揭示了社会主义的实质，为我们实行对外开放、举办经济特区，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思想武器。

另一个话题，办个什么样的特区。特区作为改革开放的产物，理所当然地要利用外资，引进技术，达到发展生产、振兴经济的目的。但如果仅止于此，未免没有抓住举办特区的根本。我们国家那么大，小小几块地方的经济再发达，出口创汇再多，于整个国家摆脱穷困落后局面并没有多少价值。因此，我们把特区的任务和作用概括为“观察、学习、试验”六个字，即通过这个“窗口”，观察外部世界经济、技术、市场的发展变化，学习人家的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经验；在这个基地上试验各种改革，为全国的改革开放探路，提供可资借鉴的有益经验。基于这个设想，应该把特区办成为世界各地技术装备和科学管理的“博览会”，最富活力的综合改革试验区，培养各种有用人才的大学校。我们理解，这才是中央决

定举办特区的重大意义所在。

还有一个话题，特区怎样办好。特区始创时期，由于缺乏有关这方面的实践，讨论难以充分展开，但主要思路还是明确的。例如：市政设施作为特区的载体，规划设计要先行，并力求现代化，在作好总体规划的基础上，分期分批组织实施；借鉴国际上的通行准则和惯例，简化对投资者的行政管理，逐步加强法制建设，为国际资本提供一个赖以生存、发展的良好环境；特区是连结国际市场的枢纽，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应比内地更加强调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以便较好地实行“接轨”；对于外来的文化，亦应采取有所引进、有所抵制的态度。凡是人类共同创造的优秀文化，包括经营管理知识，我们积极地吸取、消化；凡是有损于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思潮和伤风败俗的生活方式，我们则坚决抵制。特区建设十年的事实证明，上述思路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

应该制订一个很有权威的法规

这是筹划特区一开始就提出来了的问题。我们坚持认为，特区同国际社会打交道，不能没有一个由国家最高立法机构审议批准的法规。没有这样一个法规，仍旧是无法可依，特区宁可缓办甚至不办。我们国家高度集中而法制极不健全，过去随心所欲、“无法无天”，办的蠢事实在太多了，现在总不能在试办特区问题上开“国际玩笑”。基于这一认识，从1979年8月开始着手进行研究，按照我们设想的框架，全力以赴地从事特区基本法规的起草工作，即后来形成的《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这个条例从研究起草，征求海外人士意见，到

省人大审议，国务院讨论修改，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公布，花了整整一年时间。

制订涉外经济法规无疑是十分严肃的事，在一年时间内能够完成立法程序，在当时条件下，算是很快的了。但现在人们却很难想到，这个只有一千多字的法规，是从纯青炉火中炼出来的，可以说字字千金。艰难之处在于：一是要不要赋予特区以充分的自主权，如果不能跳出现行体制之外，特区被捆住手脚，开放、改革的试验势必流于空谈；二是对海外投资者的优惠政策待遇如何定得适度，如果在税收、劳务、地价等方面不比邻近地区有更强的吸引力，人家肯定不会来；三是囿于传统观念，由于担心人们产生不必要的联想，在某些提法上不得不作字斟句酌的推敲。例如：“地租”的“租”字是犯忌的，因为过去有“租界”、地主“收租”之类的称谓，经过冥思苦想，只好改为“土地使用费”，这在当时也可算得上是个“发明”。录用职工需签订劳动合同的规定，也有忽视工人阶级作为主人翁地位之嫌，费了不少唇舌才勉强说服了人家。这个“特区条例”，本来是吸收海外出口加工区的基本做法草拟的，后来又邀请海外人士举行座谈，征求意见，并从鼓励外商投资的角度再作认真修改，前前后后搞了十三个草案的版本。

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公布《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是1980年8月26日。这是不平凡的一天，意味着我国正式揭开了试办经济特区的序幕。

广东几个特区的筹建工作，包括草拟“特区条例”，始终是在中央和国务院的关怀下进行的。谷牧副总理多次亲临视察、指导，从各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国家进出口委员会江泽

民副主任率领的考察组于1980年9月至10月间,对世界各地几个著名的出口加工区、自由贸易区进行实地调查研究。几位领导同志对我国举办特区如何统一认识、发展方向和经营方针、管理体制和经济立法等问题,都提出了不少中肯的指导性意见,为特区的起步和后来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深圳特区从何处起步

经过勘测规划,报经中央批准,确定深圳特区北面以山为界,南边以深圳河为隔,西部至珠江口岸,东部把可能辟为旅游区的小梅沙也划了进来,总面积约为327.5平方公里,形成一个东西长49公里、南北宽7公里的狭长地带,而实际可供开发的面积,约为110平方公里。原来设想,最好在靠近打算开辟为口岸的皇岗北部划出一片土地进行开发,并作出了详尽的规划方案。但是开设皇岗口岸,在当时只是作为一种构想向港英当局传递过信息,双方实际上没有认真会谈过,也没有作任何可行性研究,因而此方案不久自然告吹。于是,唯有面对现实,最终选定在通往香港的罗湖、文锦渡两个口岸之间一带,搬山填地,先行开发。

这个决定却招来了一场轩然大波。有人指责说,罗湖一带地势低洼,年年暴雨成灾,在这里搞开发,无异于将大把钞票抛进湖里!罗湖本来不是湖,也许数百年前这里是一个海湾,至今确实比别的地方低洼,但是挖掉罗湖山,填高罗湖地,总土方量80多万立方米,并不是花费很多的难事。1980年7月27日夜一场暴雨,坚定了我们先开发罗湖的决心。那一次,我们的住地泡在齐腰深的水里,工程师们呕心沥血得

来的规划设计图纸被洪水毁掉了，来自香港的旅客不得不卷起裤腿在粪便浮起的车站中穿过。面对这样的祖国南大门，令人羞愧难当。刚刚诞生的深圳特区，决不能容许这种任由大自然施虐的情形再现。不久，挖土机、推土机出动了，罗湖呈现了一派移山倒海的气势。尽管还有人横加干预，挑起争论，并多次下令停工，最终也只好悻悻然地接受了现实。而今广厦林立的罗湖，就是这一现实的延续。

这在深圳建设中只是一个小小的插曲，本来没有必要公之于众。但是联想起其他方面的一些争论，不能不使人感慨良多。理论上、思想上、组织上的准备不足，是我们举办特区的重要教训之一。这倒不光是在于特区建设从何处起步的争论问题。狭隘的农民意识与特区建设的整体设想和长远利益的取向，难免是格格不入的。

深圳特区一起步就波澜迭起，在珠海、汕头特区当然也不是风平浪静的，个中的细节，在这里就不一一赘述了。

“借鸡生蛋”与“滚雪球”

建设具有现代化基础设施的特区，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发土地，搞好“五通一平”（通水、通电、通电讯、通排水、通道路和平整土地），为外商投资办企业提供生产、生活服务设施，这是吸引外商的起码条件。在国外，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来源，或由国家拨款，或委托某家企业承包经营。当时我国正处于经济调整时期，特区建设所需的大量资金，只能主要靠特区自己筹措，这就迫使我们想方设法另谋出路了。

蛇口工业区的开发给人们以深刻的启示。1979年1月，

早在中央决定试办特区之前，就批准香港招商局开发经营蛇口工业区。招商局是家百年老企业，为谋求新的发展，打算在“船”字上做文章，包括拆船轧钢、船用油漆、锚链制造等，但是苦于在香港找不到一块合适的地方，于是提出了在靠香港最近的蛇口开辟工业区的设想。他们要求利用招商局留成的部分利润，首期开发一平方公里的土地，建设通往香港的客货运码头、变电站、供电线路、自来水厂和引水工程、直拨香港的微波电话系统，以及一些商品住宅和商业服务设施。在施工过程中，他们率先引进国外通行的竞争机制，提出“时间就是金钱，效率就是生命”的口号，在人们新奇而又疑惑的目光注视下，破天荒地创造了“蛇口模式”。

深圳罗湖的开发经营，实际上参照了“蛇口模式”。3 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和部分地方财政投入只是作为“酵母”，在罗湖先以0.8平方公里着手进行土地开发，主要提供给外商兴建金融、商业、旅游、住宅等服务设施，我们收取土地使用费。基础设施投资当时每平方米约120元人民币，土地使用费每平方米收取5 000港元，特区就用从中赚得的钱，继续进行罗湖的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开发上埗工业区。上埗工业区当时规划占地2.7平方公里，计划建成以电子、轻工产品为主的出口加工区。这种利用银行贷款“借鸡生蛋”，以及边投资、边收益，再投下去扩大收益的“滚雪球”办法，解决了深圳特区建设初期资金不足的问题。这实际上是一条量力而行、讲求效益的路子，为稍晚一点起步的珠海、汕头经济特区建设解决资金问题提供了经验。

“租界”风波及其他

1982年春，全国舆论界掀起了一场不小的有关“租界”的风波，至今令人寻味。

社会主义国家办特区，确实是一种试验，在发展过程中无疑会遇到难以预测的困扰。资金缺乏，能源交通不配套，技术力量跟不上，知识和经验严重不足，自不待言；从我们的实际体会中，深感更难冲破的是传统思想观念的僵化和旧体制的桎梏，不少发自肺腑又令人啼笑皆非的言论，许多出于真诚而又无的放矢的批评，给特区的建设者徒增了重似千斤的压力。

1979年上半年，正当蛇口机器轰鸣、劈山填海之际，有位抗战时期曾经在这里打过游击的老战士泪流满面，痛心疾首地说：革命先烈流血牺牲得来的土地，给你们一下子卖掉了。当然，这位老战士并不知道开发蛇口工业区的是招商局，而招商局主持蛇口开发的也是一位在这里打过游击的老战士。据说，后来此类事情还多次发生。有批内地老干部到深圳参观之后，也在议论：深圳除了五星红旗还在飘扬之外，遍地都是资本主义，千百万人抛头颅、洒热血打下来的江山已经被“断送”了。

这类言论从四面八方传来，到1982年春似乎已汇成一股洪流，其势难当。国家某部门听取特区的汇报，当谈到特区实行市场经济为主、计划调节为辅时，一位重要官员竟声色俱厉地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图上又少了一块！他所讲的“地图”，是指计划经济覆盖所有领域；所谓“又少了一块”，

是因为先前搞了个蛇口工业区。“罪责”是如此严重，以致不久又酿成一声“租界”风波。

“租界”本来是帝国主义炮舰政策、满清政府昏庸无能的产物。但是，有的人总担心特区会变成旧中国的租界，甚至把同外商合作连片开发土地，视同当年上海租界一样搞“圈地运动”。

1982年3月，内地某报公开刊登《旧中国租界的由来》，影射特区把土地有偿提供给外商使用有变成旧中国租界之嫌。同年4月，某报又在《读史札记》栏登载《痛哉！〈租地章程〉》为题的文章，提醒人们：“外国侵略者通过历次《租地章程》大肆掠夺中国领土和主权的惨痛事实，暴露了中国封建制度及其官僚在同国际资本打交道过程中的极端腐朽和无比昏庸。对于已经站起来的中国人民来说，它则是不可忘记的一页”。这类文字，表面上似乎告诫我们不要忘记历史，不要使特区沦为租界；实质上是怀疑甚至不赞成我国试办特区思潮的“折射”。

这类似是而非的议论，一时沸沸扬扬。我们顶住了这股既歪曲历史又不顾现实的压力。我们坚信把海外资本吸引进来成片开发土地，是在我国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行事的，是我国主权的自觉运用，与丧权辱国的“租界”毫无共同之处。事实证明，国际资本大量涌进特区，特区却并没有变成“租界”。在坚持共产党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特区的经济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高速发展。1984年春节期间，邓小平同志视察深圳、珠海、厦门三个特区，充分肯定了试办特区的必要性和特区的建设成就，从而鼓舞特区建设者们义无反顾地沿着已经开辟的道路继续探索，使经济特区的发展

步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老朋友总难忘却

广东几个经济特区从筹划到创办，得到港澳和海外各界朋友的热忱支持，这是我们永远不会忘怀的。试办特区的消息早在 1979 年秋就有所披露。从那时开始，不少有志于中国经济振兴的人士纷纷来访，或交换意见，提供资料；或试探投资事宜，帮助开发建设，拳拳赤子心，感人至深。

诸多关注特区的老朋友，而今难以一一列举。我想，不能不提及香港南洋商业银行原董事长庄世平先生。他是一位忠诚的爱国主义者，对国家事务的批评往往慷慨陈辞，甚至尖锐刻薄；而为国家办事尤其是对试办特区，又是倾注一腔热血，竭尽绵力，以年迈体弱之躯，不辞劳苦地来往奔波。他向我们提供的有关世界经济动向和经济性特区的资料，难以数计。深圳建设开始后，他坚持要求南洋商业银行进入特区设立分行。在当时国家金融体制僵化模式的框囿下，这无异是一种自吞苦果的冒险。尔后数年间，南洋商业银行驶入特区之船一直在暗礁中挣扎，苦果的滋味难以言喻，以致庄老先生亦曾慨然长叹：我平生所犯的最大错误，就是在深圳设立分行。当然，随着开放、改革的进程和特区事业的发展，南洋商业银行在深圳的业务日益扩展，这应该使庄老先生宽慰释然了。

前来商洽经济合作的人多了起来。除了与我们合作经营房地产外，开发小梅沙旅游区、福田工业区、沙河工业区等，都成了当时的热门话题。已故的港商黄振辉先生在香港曾经